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Jan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2013 年 1 月 28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指示，我谨提请你注意以下情况：

巴沙尔·阿萨德总统 2013 年 1 月 6 日发表的关于叙利亚危机的讲话为政治解决提供了充裕的空间。该讲话依据的是《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国际法、联合国有关决议和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日内瓦公报。它为解决叙利亚发生的一系列事件提供了现实的基础，并反映了任何这类解决方案的基本要点。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已经要求叙利亚政府制定有关机制和措施，以落实解决危机的政治方案。已经成立了一个由总理担任主席的部长级工作组。工作组成员包括八名部长，其职权范围包括全国对话与和解以及人道主义问题。总理已要求政府主管部门加紧开会协商，加快推出紧急措施，以缓解事件的影响，特别是对各种设施的恐怖破坏活动所造成的损害，并重建能源和水基础设施，提供消费品，控制经济形势，通过决定，以协助和补偿那些受危机影响的人，解决国内外流离失所者的困境。

政治方案指出，为拿出真实行动以推动全国对话、和解与重建，当务之急是结束暴力行为。它强调：所有国家以及区域和国际行为体应当停止或避免为武装团体提供武装、资助或庇护；所有武装团体应立即停止暴力行为，军队和武装部队应停止军事行动。方案还提出，应便利向需要的人群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应开始恢复基础设施的工作；应向受影响的人支付补偿；因事件而离境的叙利亚公民应获得必要的保证；应便利他们通过边境口岸回返；所有叙利亚反对派势力应获得保证，可不受限制地进出叙利亚或在叙利亚停留，以参加全国对话。

为执行政治方案，在部长级工作组审议了对在事件中离境的叙利亚公民的必要保证之后，内政部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呼吁所有离境的叙利亚公民返回叙利亚，不论他们的出境是否合法，也不论是否正在对其提出任何诉讼程序。内政部指出，有关主管部门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促进这一进程，并在边境中心解决无证人员的身份问题。



内政部已发出指示，表示希望参加全国对话的叙利亚境外所有叙利亚反对派势力均可入境，不论他们持有何身份证件。内政部承诺采取一切措施促进这一进程，并通过边境中心解决他们的问题。

根据部长级工作组的决定，司法部已采取措施，加快涉及当前事件的案件的处理，释放没有被定罪的所有人员。该部将制定机制，处理所有放下武器者的问题，并将他们交给主管部门。这些人将不会因此而被起诉。2013 年 1 月 27 日，高等司法委员会发布第 15 号决定，暂停任何针对任何参加全国对话的反对派政治势力和人员的司法程序。

关于人道主义问题，已要求高等救济委员会与叙利亚境内外的民间社会举措、国际社会机构和有关国际组织合作，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并便利人道主义者接触需要援助的人群。委员会通过了有关决定，拟加强叙利亚红新月会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向在国外定居的受影响家庭提供必要的援助方面的作用，并对这些家庭开展工作，帮助他们返回叙利亚，为他们提供所有生活必需品。

叙利亚现在有能力在实地落实政治方案。在今后几天中，我们将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将采取的其他措施。叙利亚相信，在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将帮助确保政治方案，并确保政府落实政治方案的努力获得谅解，并且国际社会和联合国也将为了叙利亚的稳定和维护中东和世界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无条件地协助其实施政治方案。

请将本信作为安理会的正式文件印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